

证券代码：002669 证券简称：康达新材 公告编号：2019-026

##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2月1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和《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同意聘任沈一涛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高梦影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沈一涛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和管理能力，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沈一涛先生的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聘任董事会秘书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高梦影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

上述人员的简历详见2019年2月15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的2019-022号公告《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1、董事会秘书沈一涛先生联系方式：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庆达路655号

电话：021-68918998-8669

传真：021-68916616

邮箱：[kdx@shkdchem.com](mailto:kdx@shkdchem.com)

2、证券事务代表高梦影女士联系方式：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庆达路 655 号

电话：021-68918998-8666

传真：021-68916616

邮箱：[kdx@shkdchem.com](mailto:kdx@shkdchem.com)

特此公告。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二月十四日